

最新归来仍是少年散文(优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归来仍是少年散文篇一

吴忠中支汪瑞瑞

一本书、一个世界、一段故事，有时候不得不佩服作家的想象力，人死后的灵魂依然是一个实体。第一次看到《摆渡人》时，并没有太大的兴趣，只是为了消遣时光。看到书的封面画着一个老人拿着船桨在大海中央静静地坐着，好像在远望，又好像在沉思，自己的脑海中空空如也，想象不到接下来的情节。然而，进入其中才发现，它的故事意味深长、令我久久难以忘怀。

书中描述的是一个15岁的女孩迪伦为逃离自己一片狼藉的生活，踏上了寻找久未谋面父亲的那趟列车。然而旅途并非想象中的美好，幸福也没有如约而至，而是灾难从天而降——火车竟然在中途发生了事故，她以为自己是唯一的幸存者，但其实她才是唯一的逝世者，幸好，她遇到了她的灵魂引路人崔斯坦，他在那充满邪恶又人烟稀少的荒原上用宽容的态度和勇敢的精神带领着迪伦、保护着迪伦，穿越茫茫荒原走向了终点，在这期间他们从最开始的依靠、信赖、慢慢变成了纯洁的爱恋。可这份爱注定是他们所承受不起的，因为他们都有自己的归宿和使命。当迪伦跨越这段命运终点时，转身后，崔斯坦却早已消失在茫茫荒原中。惊恐又痛心的迪伦做出了一个惊天决定，原路返回那充满恐惧又邪恶的荒原去寻找自己的爱人，这会让她再一次陷入无限恐惧中，甚至是灰飞烟灭，但这都难以阻挡她寻找他的坚定步伐。我想此刻的迪伦，迎来了她真正的成熟，她不再是那个畏畏缩缩、战

战兢兢的小女孩，她愿意为爱冲破所有的障碍，勇于承担，勇敢面对，即使没有任何保护，她都坚信自己的初衷.....

当然，故事是感人的，而结局也是美好的，他们在这个光明的`世界再次相遇了。当看到她嘴角颤抖着露出了微笑对他说：“原来你在这里”“我在这里”时，泪水已经毫无征兆地淹没了脸颊，那种好像经历了所有的灾难与不幸，我们依然能紧紧相拥，不曾离开。

故事的主人公虽然是成年前夕的少女，但每个人都是从青春这个阶段过来的，很多人年少时的梦想和情愫在青涩的时候虽然没有实现，但可能绵延至成年也并没有放弃。在成年之后的工作生活里，当大多数人都变得越来越成熟、表面荣辱不惊的时候，如果内心仍然能够保持被一些人和事触动、对生活还有所期待和渴望，是一件多么值得庆幸的事。

从生到死，从死赴生。每每回想起书中的情节，心中不免还有悸动、担心和恐惧，但更多的还是感动和钦佩，面对生活中任何渺茫的希望，她都会渴望去改变，并坚信人生的每个奇迹都由自己去创造，迪伦是不幸的，但也是幸运的。如果我们的人生被抹成了一片黑暗，我们有没有勇气去掉黑暗寻找光明？迪伦用生命与灵魂的不懈追求告诉我们：禁锢我们的从来不是枷锁，而是心底的懦弱、对未知世界的恐惧和担忧。信念决定了人生，只有无所畏惧，才有可能抵达人生的美好彼岸，离合和悲欢是可以逆转的。

“如果命运是一条孤独的河流，谁会是你灵魂的摆渡人”？希望你不管经历多少的世事磨难，归来时仍能保留少年时的赤子之心。

归来仍是少年散文篇二

亲爱的我：

今天是个很暖和的天气，中午在单位食堂吃过猪食后，我下决心出去走走。大大的太阳在空中悬着，晒得我身上暖烘烘的。

现在的日子是越来越不经过了，最近常常回想起往事，感觉好像就是前几天才发生过一样。可细细一算，竟是三五年甚至是七八年前的旧事了。

如今孩子也大了，再也不是当年气你个半死不活的臭小子了，长得高高帅帅的。可是我懒得看他，就我这个小矮个儿，看他都得仰望，累得慌。

不过话说回来，就是想看，也得有时间。儿子去年通过高考，去了心仪的学校，又是学习，又是打工创业，忙得堪比联合国秘书长，想见一面，唠个嗑儿也不容易。

老喽，一个一个的代沟，聊不到一块儿去了。罢了，儿孙自有儿孙福，让这小子自己出去闯闯吧，年轻人嘛，谁还没个年轻气盛的时候，就该多闯闯，多学点儿。

想当年，我像他那么大的时候，不也是天不怕地不怕的主儿么。哎，忙吧，忙点儿好，年轻的时候都没闯劲儿，还能指望七老八十去闯荡么。哪怕吃点儿亏，也是好的’，总比在家陪我们两个“话不投机的老年人”强的多。

爹妈和公公婆婆的身体也都还不错，大病大灾的没有，可小毛病还是免不了的，都是七十多岁的人了，难免的。

跟你说啊，老爹最近打扑克的手艺见长，以前网上的扑克比赛，也就赢个大米、白面啥的，如今升级了，大米、白面看不上了，改成赢话费，赢大件儿了。

瞅见没，家里的手机、电脑、电视都是赢的，还有啊，老两口的话费也不用愁了，哪个月手气好，我的话费还能给报销

了，如今搁家自封——一代赌神呢。

老妈就更牛了，好家伙，老年大学的台柱子啊。电子琴、唱歌、瑜伽，样样稀松——那个——不是，是样样精通，精通啊，精通！日子过得可滋儿了。

公公婆婆还是搁老家养鸡养鸭种地呢，房子老早就给他们准备下了，就是不来住。说是舍不得家里那几分地，种了这些年了，有感情，一时半会儿放不下。也是，那地伺候了一辈子，风雨无阻的，如今说扔下不管，且舍不得呢。

再一个，公公说了：“庄稼人，不种庄稼了，还叫啥庄稼人，一进楼里，谁谁都不认识，不跟关起来一样吗？遭那罪！还不如搁门口一蹲，晒个太阳，唠个嗑儿呢，自在！”

行吧，随他们，反正身子骨硬朗，也用不着人伺候，等再过几年，种不动了，再接他们上来住，这都不是事儿。

那个整天说话气你的老公如今也算是熬出头了，那几年为了聘职称，忙得是人仰马翻、焦头烂额的，抱怨这个不公平，埋怨那个有猫腻。

是，看着比他年轻的人都成了他的领导了，他心里不舒服，这事儿，搁谁身上，谁也不能舒服了。可话说回来，不舒服还能咋滴？谁上班还能不受气？做梦！

可是吧，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如今呐，换了几茬儿领导了，一届比一届强，他们底下这些个光会干活，不会拍马屁的，如今都翻了身了，算是先苦后甜吧。

当年你俩没少为这事儿吵吵，如今十年了，想想好像就是昨天刚发生过一样。哎！日子不经过啊！对了，那个老小子的臭嘴倒是没变，这些年了，哪天不刺激刺激你，他就跟身上长了毛一样痒得慌。

昨天刚跟他又吵吵了一通，你说说，我不就是买了个好看的杯子嘛，又给我上纲上线儿的。说家里的杯子都快盛满一屋子了，说我整天就知道买些没用的，说我是败家老娘们儿。看把他给能耐的，要不是老娘打不过他，还用得着废什么话跟他吵吵啊，还得把自己气个半死。

哎，话又说回来，你要真不理他吧，他反倒服软儿了。又是道歉，又是赔不是，说自己就是嘴贱，图个痛快，说说而已，别当真，拿他当个屁放，臭一会儿得了。你说这不是没病找病么？！

不说了，越说越想骂他，现在看着他都上火，以前年轻的时候不觉得，现在越老越懒得理他了，一边儿玩儿去。

你呀，也别总一门心思的懒。虽说这十年里，你写写画画没停下来过，那些个小说啊啥的，也发表了不少，可你也不能总拿这个由头说事儿，该动起来的时候，得动起来。

现在我算是明白了，身子骨儿不好，干啥都不行啊。写个几千字就颈椎、腰椎一块儿痛，上个五楼歇八趟，你这是要废啊。

再说了，你不是还想着将来写到死么，身子骨儿不养好了，你就只能剩下想了。趁现在还年轻，赶紧给我去锻炼，我可不想十年后的今天瘫在床上，让别人给我端屎端尿。要真混到那个份儿上，我就直接自己掐死自己算了，活受罪还得连累别人。

最后啊，再叮嘱你两句，别觉得自己能写俩字儿了，就开始飘啊，就你那点儿水平，还早得很呢，真想写出点儿名堂来，就踏踏实实地，死了心的多练着写。

你不是想写一辈子么？现在才哪儿到哪儿啊？你不过是迈开了写的第一步，别n瑟的就只会原地蹦哒，小心你蹦多了，跌

一腩蹲儿，直接坐回原点。

这条路走起来很慢，也很难，每走一步，都有不一样的难题，如果你真的喜欢，就慢慢来吧。

亲爱的我，不论过了多少年，你都要记住你开始动笔那一刻的念头，别和自己的内心渐行渐远。

好了，人老话多，越说越嗦。快上班了，不叨叨了，愿你走出半生，归来仍是少年……

归来仍是少年散文篇三

青春是早春的萌芽，栖着露珠镶着铅华。青春是含苞待放的花朵，透着希望诱着未来。

读关于青春的诗，悟那些人那些事~

青春转瞬即逝，红颜须臾便老。青春是我们最美好的时候，可是倘若在这个年纪无法体会青春的激情与活力。那真是可悲可叹！

在我们的青春里总会有一些遗憾，倘若只会抱怨世间的不公平，那么你会错过太多美好的事情，哪怕现实很残忍，擦干眼泪，我们进行往前跑，总会到达我们梦的那一端。

我们总是在小的时候想要快快长大，可是等到我们终于长大的时候，我们又怀念曾经无忧无虑的时光，可是时间一去不复返，再怎样惋惜也是徒劳，我们唯有珍惜好时光。

年轻时受到的磨难，终是站在了掌声与欢呼中；寒窗苦读数十载，终化为“一日看尽长安花”的意气风发。

年轻人都想要年少功成名就，想象自己意气风发的样子。这

恐怕是每个人梦中最完美的青春。可是现实是残酷的，哪有这么顺心意，我们在自己的追梦路上越走越彷徨，不过不怕，我们还有自己敢闯的一颗心。

青春，是允许失败的，我们在追梦的路上有过挫折，有过伤痕，可这都不算什么，只要我们愿意，谁都不能将我们击败。

归来仍是少年散文篇四

小时候的冬天，时间总过得很慢，仿佛有的是时间可以浪费。东北的冬天天黑的特别早，下午四点刚过天就蒙蒙黑了。放学的路上踢踢踏踏的踩雪声，少年的梦想简单干净。

上个世纪八十年代，计划经济时代下的北方小城，谁家都不富裕。我们这些工人子弟，谁家的孩子能有一台自行车骑是让人羡慕的。当然是父母淘汰的大二八车，我的小伙伴安安就有一台，和说相声的形容的一样，除了车铃不响其它地方都响。就是这样一台车，几个同行的小伙伴，初中三年一路相伴，一路欢笑。安安和我是邻居，经常蹭他的车坐。后来我妈妈给我买了一辆红旗牌的二六自行车，嘎嘎新的车却经常被耻笑。安安说，你这么点小孩骑新自行车？可能他认为我们是应该骑大二八才对吧？新自行车是大人骑的，我居然也觉得有点羞耻。

转眼上高中离开市郊，认识了新同学，开阔了眼界。市里的学生岂止是新自行车，他们接触的新鲜事物多，价值观是不一样的。春儿和大林都是我的高中同学，女孩时的春儿美的像春天的花蕾。是那种特别有气质的美，她待人特别真诚，父母亲都是政府机关的干部。这样的女孩在高中是备受瞩目的，高一的时候就有男孩子陆续递情书过来。我俩下课后就一起看，就有把她的名字三个字写错俩的，一看就是别处打听到的，谐音。大林虽然不是高富帅，但也是阳光少年，白白净净大高个儿，有点腼腆骄傲。若当年两人在一起必是十分般配的，造化弄人，大林当时喜欢的是另一个女孩。

二零一七年通过微信，通过我这个共同的朋友大林和春儿联系上了。这时候春儿早已在南方的城市生活多年，早已离异，身边有一个儿子。大林始终单身，听说了春儿的情况后网上开始追求春儿。当年美好的印象又是年少相识，很快他们相约见面了。浪漫的春儿选择了云南丽江，来一场相约的邂逅。大林立刻微信转账五千块钱过去，表示同意旅行。于是网上订票，安排行程都是春儿一手经办。大林怕钱不够又打了五千块钱，一场为期半个月的旅行顺利开始。从飞机上下来，大林一眼认出来了春儿，二十多年没见，春儿还是那么漂亮。阔别多年以后的拥抱一下子拉进了彼此的距离，大林仿佛看见当年穿一身白色霹雳服，梳高高马尾辫的女孩穿过岁月而来。激情浪漫的旅行之后，大林跟随春儿去了她的城市，这时候真正的问题来了。春儿是一个有追求的女人，这些年自己一个人带孩子，日子越过越好，换了大房子，她一直为亲人和自己过上美好生活而努力。而大林小城市生活年头多了，习惯了稳定和安逸。到那里半年一直没找到合适的工作，春儿说，网上招聘的有的是你去找啊。大林说，那都是骗人的。后来终于大林开上了网约车，一个月有两千块的生活费交给春儿。但是春儿在乎的不是钱，而是生活方式，生活态度。大林懒散惯了，抽烟喝酒，认为我赚钱给你，不藏私。你还要我怎样？生活上和观念上两个人相差很远，一些新鲜事物大林接受不了，又不肯学习。三观的差异，最终还是让爱情败给了现实。经过了几次分分合合，大林又回到了北方，这个从小生活的城市。几个同学小聚，不由感叹！

昨日好像还懵懂，今日归来不晚，与故友重来，天真做少年。无论你走了多远，只有故乡这片土地和这几个故友，可以让你重温少年。岁月漫漫汲汲，二，三十年弹指一挥间。一样的冬天一样的雪景，因为岁月平添了肃穆。再看今日风景犹如中年，美，更多的是内敛。纵然青春不再，风流雨打风吹去，人生只有经历后才明白，那些激情，那些梦想，那些坎坷。终化做尘土。中年人生，不张扬，眼前美景，心底良辰。肃静中的美返璞归真，归来真真的还是少年，简单干净，一如当初。

归来仍是少年散文篇五

有人问“记忆是什么？”

那年，誉十载，我九岁，狭路相逢，一场好戏。

那年，我活得像个没爸没妈的孩子，誉活着是个没爸没妈的孩子。

几年了，我和母亲整年被长长的电话线隔着，爷爷是个手艺人，出远门揽活了。我便暂且寄住在亲戚家。那天，平生第一次装病假，逃学了。当我前一天塞给同桌五毛钱时，我就打好主意了，只因我不想再在数学课上被数落了。是的，我成绩差，开小差，不想上学。只因为我没爸没妈管着，我忽觉上学没什么意义。鬼使神差的，包里背着几个面包的我来到了孤儿院。

门卫大爷看不到比窗户还矮的孩子，老师们认不清这群没爸没妈的孩子里混着个有家不回的孩子。

我安静的坐在旁边，想这些捉摸不透的大道理。突然，肩膀被一只手搭上“新来的？”“我……”我支支吾吾说不出话。“跟着人群去吃饭吧。”“嗯……你怎么不走？”“管我干嘛。”誉的眼睛停在远处的画廊上。那是红漆的一家画廊，来来往往人很多。“总有一天我会拥有更好的画廊。”“你只是个……”“我是个孤儿，但是爸妈不要的这条命，我自己捡着，既然捡着了就追求它的意义。”

他定定的看着远处的红漆画廊，眸里是望不穿的深处。“看来，我也得去找找意义了，毕竟我这条命有人要啊”我裂开嘴角，誉错愕，只是一瞬，便恢复了那张似笑非笑的眉眼，我背了包，走了五步，又回过头来“以后画廊开张了，一定要来找我啊。”三两步跨回去，我取下头绳，“誉，拉钩。”少年接过头绳，小指相扣，命中注定。

我转身，疾步走了。殊不知一位白衣少年嘴角勾起了弧度……

那年，空气中都是你我的味道，阳光正暖，微风正好。短暂的记忆，守着一份等待……